

新野县上庄乡人民政府新野县上庄乡马集村 2025 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新野县上庄乡人民政府新野县上庄乡马集村 2025 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建设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新野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ggzy.xinye.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编号：新野政采磋商-2025-34
- 2. 项目名称：新野县上庄乡人民政府新野县上庄乡马集村 2025 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建设项目
-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 预算金额：3729378.52 元
- 最高限价：3729378.52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新野政采磋商-2025-34-1	新野县上庄乡人民政府新野县上庄乡马集村 2025 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建设项目-1 标段	3729378.52	3729378.52	是	3729378.52

-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主要采购内容:道路工程：修复修建道路 6 条，总面积 10686 m²；亮化工程：新建太阳能路灯 171 盏；沟渠治理：清理整治坑塘 1 个，总面积 1310 m²；桥涵工程：新建桥涵 4 座；综合治理：清杂平整场地 3000 m²，修建配套设施；排水工程：新建雨水管网 260m；项目标识牌：修建项目标识牌 1 个。（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的所有内容）；
 -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5.3 项目地点：新野县上庄乡马集村
 - 5.4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 1 个标段；
 - 5.5 工期：90 日历天；
 - 5.6 质量要求：合格，达到国家或行业验收合格标准；
 - 6. 合同履行期限：同工期；
 -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 中小企业政策
 - ☐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
 - ☐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预留金额___/万元或预留___/%份额。
 - 2.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 2.3 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和资格信用承诺制。
 - 2.4.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 ☒ 否 ☐ 接受进口产品 ☐ 不接受进口产品

口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2 供应商应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3 拟派项目经理须持有相关专业二级（含）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企业出具的拟任项目经理无其他在建工程项目承诺书；

3.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2023、2024 年度经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如截止开标时间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近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6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纳税及社保缴费凭证(新成立公司以成立时间为准)，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能够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

3.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8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和《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在河南省注册的市场主体仅需提供规范的《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专项信用报告》，无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专项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河南”网站(<https://credit.henan.gov.cn>)下载。上述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

3.9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 年 9 月 30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4 日，每天上午 08:00 至 12:00, 下午 12: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新野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ggzy.xinye.gov.cn）。

3. 方式：使用普通电子交易系统的，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ggzyjy.nanyang.gov.cn>)，注册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nyzf 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5 年 10 月 17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新野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ggzy.xinye.gov.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 年 10 月 17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新野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ggzy.xinye.gov.cn）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野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使用普通电子交易系统的。供应商须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需要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可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中下载。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上传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响应文件视为放弃本次磋商。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供应商应在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启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0377-61176137。开启过程中，如因供应商准备不到位、网络问题等情况（30 分钟内）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将被退回响应文件”。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38。

请各位潜在投标人登录“新野县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在线打印《新野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作为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新野县上庄乡人民政府

地址：新野县上庄乡上庄街

联系人：王峰

联系方式：1523608981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典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普庆路6号玖号公寓1号楼4单元7层701室

联系人：王永敢

联系方式：17527651439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永敢

联系方式：17527651439

